

寶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備註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 各董事平均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良好 (例如：出席率達80%者為3中等)	1 2 3 4 (5)	113各董事平均實際出席率為95%
2. 董事出席股東會之情形良好 (例如：出席率達1/2者為3中等)	1 2 3 4 (5)	113/5/28股東常會 董事出席5人,出席率63%
3. 董事於董事會前有事先閱讀及瞭解會議資料	1 2 3 4 (5)	董事均於開會前7日以e-mail 方式收到議程及附件
4. 董事會與經營團隊有良好的互動情形	1 2 3 4 (5)	本公司董事與經營團隊均保持良好互動溝通
5. 董事會有確實督導公司遵循法令及實務守則情形	1 2 3 4 (5)	評估期間內相關議案皆依法提報董事會且未有受主管機關懲處之情形
6. 公司之所有的董事都在董事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	1 2 3 4 (5)	本公司之出席委員對所有議案內容均充分討論，並視議案需求提出最適當之建議或決議
7. 董事會持續推動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辦法、支持公司參與公司評量、充分保障股東權益等，以提升公司治理	1 2 3 4 (5)	本公司為第十屆(112年)公司治理評鑑前5%之公司
8. 董事會成員對公司、公司經營團隊及公司所屬產業有足夠之瞭解	1 2 3 4 (5)	本公司於每次董事會均提供董事財務分析資料，增加董事對公司經營團隊及公司所屬產業有足夠之瞭解
9. 董事能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且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狀態予以討論	1 2 3 4 (5)	本公司於每次董事會皆提供稽核報告予所有董事評估、監督及討論公司潛在之各種風險
10. 董事有與簽證會計師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 (如遇有會計新公報實施或財報有重大調整事項時，需開會討論。每年至少兩次董事會邀請會計師列席，針對年報及半年報討論，以充分了解公司財務狀況)	1 2 3 4 (5)	每季至少一次。 113年度邀請會計師出席審委會:4次 (113/2/26、113/4/29、113/7/29、113/10/28)
11. 董事會有定期且徹底的檢視經營團隊的管理績效，並及時給予獎懲	1 2 3 4 (5)	
12. 董事會能充分且及時的取得企業營運的績效報告，並快速掌握各項不利趨勢	1 2 3 4 (5)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備註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3. 董事會有建置公司的核心價值觀(紀律、使命、榮譽、願景等理念)，且能明確地設定公司所有策略性目標	1 2 3 4 (5)	
14. 公司有適當討論且訂定策略計畫及年度預算流程	1 2 3 4 (5)	本公司已於113年12月30日董事會通過114年之年度預算
15. 董事會召開頻率適當 (例如：每年至少召開六次者為3中等)	1 2 3 4 (5)	113年度召開12次董事會
16. 公司提供予董事會的資訊完整、及時，且具一定品質，使董事會(包含獨立董事)能夠順利履行其職責	1 2 3 4 (5)	本公司於董事會前備妥相關議案資料供委員順利履行其職責
17. 董事會之會議紀錄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以及適當的記錄個人或集體的保留意見或關切	1 2 3 4 (5)	
18. 董事會安排的議程中，各項議案皆分配適當的討論時間，以利董事有充分時間討論	1 2 3 4 (5)	本公司董事會均提供充分之討論時間，且未有董事提出會議討論時間不充足之情形
19. 公司提交到董事會決議的討論議案適當	1 2 3 4 (5)	本公司董事會之討論議案皆遵循法令規定，無議案不適當之情形
20. 董事會議案中依法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已由全體獨立董事出席	1 2 3 4 (5)	本公司董事會之討論事項已由全體獨立董事出席(含委託)參與決議
21. 董事會提供良好的溝通管道，能適當的與獨立董事溝通	1 2 3 4 (5)	本公司除每月董事會方式提供良好溝通管道外，獨立董事亦可隨時藉由電話、電子郵件方式隨時與經營團隊進行溝通
22. 各項董事會會議決議，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	1 2 3 4 (5)	均於會後20日內寄議事錄予各董事
23.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者，董事均自行迴避或主席已確實要求該董事予以迴避，並作成會議紀錄	1 2 3 4 (5)	若有議案有需董事利益迴避時，均依法請董事暫時離席，並記載於議事錄中
24. 董事會、董事成員、各功能性委員會有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	1 2 3 4 (5)	每年皆有董事成員(同儕)考核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備註
25. 董事會已設置足夠的獨立董事席次，且其人數符合相關規定 (例如：董事長或總經理及相當層級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宜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且過半數董事未兼具員工或經理人身分)	1 2 3 4 (5)	獨立董事4人且過半數董事未兼具員工或經理人身分
26. 公司之獨立董事具備應有之專業知識，且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	1 2 3 4 (5)	本公司獨立董事皆符合法令規範之獨立性
27. 董事會建置適當且足夠的功能性委員會	1 2 3 4 (5)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28. 現有的各項功能性委員會，有能力履行董事會委任之職責	1 2 3 4 (5)	本公司功能性委員會皆由獨立董事擔任成員，
29. 公司依據公司發展需求制定並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1 2 3 4 (5)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組成能力之指標，並揭露於年報及官網
30. 公司之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使董事會成員能客觀獨立運作	1 2 3 (4) 5	
31. 董事會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	1 2 3 4 (5)	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均符合法令規範之專業資格，且有多元化產業之經驗，均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32. 公司選任董事之程序嚴謹且透明	1 2 3 4 (5)	
33. 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係依據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衡量標準來進行	1 2 3 4 (5)	本公司選任董事會成員均依公司實際需求，充分考量董事成員之各項技能、知識和經歷
34. 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係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納入考量	1 2 3 4 (5)	
35. 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依公司實際需求，充分考量董事成員之各項技能、知識和經歷範疇；獨立董事任期已連續三屆者，應考量是否損及其獨立性	1 2 3 4 (5)	
36. 董事會對於新任董事有適當的就任說明，使新任董事了解其職責及熟悉公司運作及環境	1 2 3 4 (5)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備註
37. 董事已在各自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進修多元化之課程，於每年進行適當之進修時數	1 2 3 4 (5)	全體董事於113年度均已進修達6小時
38. 公司有一個正式董事培訓時數的紀錄與持續性的專業發展計畫，讓董事可以強化其知識與技能	1 2 3 4 (5)	
E. 內部控制		
39. 董事會確實將對管理階層的風險評估與控制融入企業的決策過程	1 2 3 4 (5)	
40. 董事會能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1 2 3 4 (5)	本公司已於113年2月26日董事會通過內部控制聲明書，且評估期間未發生重大內控缺失事件
41. 董事會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有包含五大要素/原則，且涵蓋所有營運活動及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	1 2 3 4 (5)	
42. 公司之稽核主管/總稽核列席董事會並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且將稽核報告（含追蹤報告）依規定交付或通知各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	1 2 3 4 (5)	本公司稽核主管於每次董事會皆列席並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於每次開會前皆將稽核報告依規定交付全體董事
43. 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核、薪酬應提報董事會或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認定	1 2 3 4 (5)	自113年起，除稽核主管之考評及薪資報酬已於113年3月25日及7月29日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外，其他稽核人員之考評及薪資報酬，將依公司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及員工酬勞發放辦法進行核定。
44. 會計師有提供非審計服務時，各項安排適當以確保會計師的客觀性與獨立性	1 2 3 4 (5)	
45. 董事會的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1 2 3 4 (5)	本公司董事會均將每季財務報告列為討論事項；稽核主管於每次開會均將稽核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
F. 其他項目(請自行評估訂定)		
其他補充說明 (例如對董事會運作之改善建議等)	董事會整體運作已相當成熟，每位董事皆達成6小時之持續進修以充實新知；除對經營團隊的運作有相當掌控外，就法令遵循、風險掌控及查核事項，委員均能盡監督之責。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備註
綜合評語	董事對於各項評核指標運作多為非常同意，整體出席情況良好，對於公司各項議案均有充份表達與建議，並給予最大之支持，有效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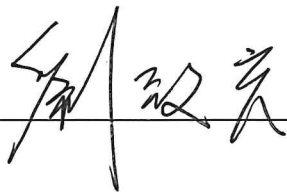
註1：各項指標考核結果評分無法充分表達，可於備註欄位說明。

註2：評估期間為受評年度自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註3：執行評估期間，應於受評年度之次年第一季前完成。

註4：考核結果分為5個等級之方式呈現，公司亦可視情況，修改考核結果設計方式。考核等級原則說明如下：數字1：極差(非常不同意)；數字2：差(不同意)；數字3：中等(普通)；數字4：優(同意)；數字5：極優(非常同意)。

提名委員會主席：



(簽章及填表日期)

11/4, 1, 13